

中華民國划船協會第十一屆第三十次選訓委員會 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113年6月12日(星期三)下午2點

地點：視訊會議(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inx-jobe-aer>)

主持人：彭召集人坤郎

出席人員：陳訓輔委員鴻雁、陳訓輔委員逸政、林委員欣穎、呂委員明珍、
邱委員惠珍、蔡委員鑫義、于委員道弘

列席人員：林秘書長展緯、朱專員嘉雯

壹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討論中華民國划船協會參加國際正式錦標賽代表隊教練遴選辦法(草案)，
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擔任國際賽事教練聘任制度更佳完善，特擬定聘用辦法。
- 二、檢附國際賽會教練聘用辦法(附件一)。

決議：

- 一、有關中華民國划船協會參加國際正式錦標賽代表隊教練遴選辦法(草案)於113年6月12日中華民國划船協會第十四屆第6次選訓會議討論至第四條，因討論時間不足，擬請秘書室另約定選訓會議時間，本案擇期再自衛討論之條文進行審閱。
- 二、國際正式錦標賽(亞運、奧運及其資格賽除外)男子、女子代表隊之教練遴選方式，尚未討論完畢將擇日再審議。

案由二：討論「2026年第20屆名古屋亞洲運動會培訓/代表隊教練及選手遴選辦法」
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3年4月1日臺教體署競(二)字113001276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名古屋亞運教練選手遴選辦法(附件二)。

決議：

- 一、將條文國家級修訂為A級教練。
- 二、為了提高選手競爭力，故將第一期培訓時間分為二期，時間如下：

(1) 第 1 階段第 1 期 (自 113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4 年 1 月 31 日止)

(2) 第 1 階段第 2 期 (自 114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4 年 8 月 31 日止)

另第 1 階段第 1 期檢測時間，考慮作業時間不及修正為 8 月 5 日至 6 日，於日月潭辦理選拔。

三、第 1 階段第 1 期培訓標準培訓選手男子四人雙槳、女子四人單槳培訓人數原編列 3 倍決議下修為 2 倍。

四、第 1 階段第 2 期，培訓選手名額：將依據國訓中心核定名額為限。另亞洲 U19 為青年選手，原前四名修正為前三名。

五、第 3 階段培訓選手將依取得參賽項目資格為選手培訓依據。

六、名古屋亞運還未公告競賽項目，待公告競賽項目後擬定代表隊遴選辦法。

案由三：討論「2026 年第 20 屆名古屋亞洲運動會」選手培訓參賽實施計畫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 113 年 4 月 1 日臺教體署競(二)字 1130012760 號函辦理。

二、選手培訓參賽實施計畫(附件三)。

決議：依據遴選法所修正時間，將檢測時間及進退場成績一併修正，修正後提報訓輔委員審閱，計畫無誤後再提送國訓中心審議。

貳、臨時動議

秘書室：

案由一：中國成都，邀請我國暨南大學及文化大學，組隊參加「成都大學邀請賽」八人單槳項目賽事

決議：因自費參加並無牽涉其他問題，同意 2 大學前往。

案由二：潛力選手計畫因亞洲 U19 及 U23 提前辦理，故提前四日集訓。

決議：通過，請秘書處盡早告知基層教練相關訊息，以利集訓。

參、散會時間：下午 5 時(計 3 小時)